

产品订购合同

订货单号: _____ (由万德高科填写) 订单日期: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

买方已仔细核对并确认本订货单中订购的各项产品的规格, 同意各项条款并签订本合同

订货单位		供货单位	北京万德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订 货 人		联系人	张远
地 址		地 址	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中路7号
邮 编		邮 编	100094
电 话		电 话	010-65253020 手机: 18911026800
传 真		传 真	010-82614011
发票抬头		收款银行	中信银行清华科技园支行
发货方式		收款账号	7113310182600038102

注: 汇款时请在电汇凭证的汇款用途栏中填入订货单号以便核对, 确保及时发货

订货单位 (简称订货方) 同意向北京万德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(简称供货方) 订购以下产品:

序号	产品号	产品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 (RMB)	总价 (RMB)
合计 (RMB)						元

- 注 意: 合同签订后订货方中途不得退货。
- 核 查: 订货方应核对产品编号、产品描述及规格、数量等, 以便所订产品准确无误。
- 货款支付: 发票收到后3日内付清全额货款。
- 到货周期: 合同签订后1~3周内发货。
- 检 验: 卖方保证化学试剂的质量与目录技术规格相符。鉴于化学药品的特殊性, 卖方提醒买方在实验之前, 预先按照技术规范检验产品质量, 卖方仅对未使用之前的产品质量负责, 对化学品的应用不负有任何直接与间接的责任。若订购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应在10日之内通知供货方, 否则, 视为买方已认可该产品质量。
- 其 它: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, 经双方签字盖章之后生效 (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)。

订货单位签章 (公章):

供货单位签章 (公章):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_____年____月____日